

##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，可能或已经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于2018年11月22日披露了《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9），本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北鼎晶辉，股票代码：430532）自2018年11月23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，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2月22日。

在停牌期间，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《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0）。

目前，公司仍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，可能或已经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，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对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0日